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上海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4名，监事胡宏春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委托监事会主席瞿元庆先生代为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瞿元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审议表决，全票赞成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0年度期初数和2020年半年度同期数的议案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的资产-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荣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新联纺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纺织装饰有限公司和上海纺织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上述五家公司并称“置入资产”）的股权过户工作已于2020年5月底完成，置入资产取得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新营业执照，并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2020年年初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2019年1-6月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临2020-054号公告）

证券代码：600278
债券代码：132016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债券简称：19 东创 EB

编号：2020-051

三、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为拓展经营业务，申请二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同意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本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临2020-055号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9日